

机动车乱停乱放集中整治专项行动即日展开

本报讯(记者 徐达明)12月9日,记者从呼和浩特市交管支队了解到,为进一步规范道路停车秩序,持续巩固机动车乱停乱放治理成效,保障广大群众出行畅通,呼和浩特市公安局交管支队自即日起开展为期14天的城区机动车乱停乱放交通违法行为集中整治专项行动。

据了解,此次整治行动,交管部门聚焦城区主次干道、学校等重点路段重点区域,以大学街、学苑街沿线与学校门前机动车乱停乱放治理成果为样板,严查严管机动车乱停乱放交通违法行为,确保整治工作落地见效。

各区交管大队紧盯重点区域和重点路段,严格落实“路长制”工作机制,通过定点值守、密集巡逻、警告劝离、现场处罚等措施严查严管机动车乱停乱放交通违法行为,对严重影响道路通行效率的违停车辆利用清障拖车及时拖移。同时依托指挥调度,充分发挥科技赋能助力“非现场”精准执法效能,加大违停电子抓拍系统建设推广应用。交管支队、属地大队两级视频调度中心加大视频巡查力度,发现重点路段

违停车辆,及时通知属地中队进行现场处置。

为确保专项整治行动走深走实取得实效,针对专项整治行动重点

难点问题,各交管大队结合辖区实际,研究制定有效工作措施,规范执勤执法程序,坚持宽严相济、柔性执法,切实将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的要求落到行动实处。同时,对拒不配合执法、恶意妨害民警执行公务的违法犯罪行为将坚决依法严厉打击处理,保障民辅警合法权益。

相关新闻

12月25日新启用一批电子警察

本报讯(记者 徐达明)12月9日,记者从呼和浩特市交管支队了解到,为进一步加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一批交通技术监控系统(电子警察)已达到规范要求,自2024年12月25日零时正式启用。

据了解,本次启用21处抓拍点位32套交通技术监控设备对机动车违法停车行为进行抓拍;启用3处交叉路口共14套交通技术监控设备对机动车路口闯红灯、不按规定车道通行、违反禁止标线指示等交通违法行为抓拍;启用2处2套固定测速设备对驾驶机动车在公路国、省、县道超速的交通违法行为进行抓拍;启用12套警用无人机设备在全市范围内对机动车违法停车、违反规定掉头、违反禁止标线指示、违反禁止标志指

示、驾驶人驾车接拨手持电话等多种交通违法行为进行抓拍。

21处违停抓拍路段和32套设备的具体点位:新城区:1.青山小学北门路段,2.丁香路小学西门路段,3.呼和浩特市第二中学东门路段,4.新城区第一实验小学东门路段,5.西落凤街与日盛茂街丁字路口路段。回民区:6.南马路小学北门路段,7.呼和浩特市第一中学实验学校北门路段。玉泉区:8.中央民族大学附属中学南门路段,9.玉泉区南柴火市街小学南门路段,10.师范大学附属第二中学北门路段。赛罕区:11.北京四中呼和浩特分校北门路段,12.呼和浩特市第二中学初中部南门路段。13.呼和浩特市第三十中学南门路段,14.学苑西街锦江之星酒店门前路段,15.大学

西街呼和浩特市第十八中学门前路段,16.学苑西街呼和浩特市第三十六中学门前路段,17.学苑西街南门外小学门前路段,18.学苑西街前进巷至呼伦贝尔南路路段,19.学苑西街与昭乌达路交叉口以西路段,20.大学西路内蒙古师范大学附属中学北门路段,21.腾飞南路呼和浩特市第二中学如意校区东门路段。

3处交叉路口14套交通技术监控设备的具体点位:1.乌海东街与青河路丁字路口,2.成吉思汗东街与丰州北路交叉路口,3.海棠路与惠东北巷丁字路口。

2处2套固定测速设备的具体点位:1.G209国道455公里+500米,2.G209国道455公里+950米,限速值由70km/h变更为80km/h。

警法 警事

协商离婚事宜时持刀捅伤妻子

一男子涉嫌故意伤害获刑

市公安局物证鉴定所法医学人体损伤程度鉴定,和某某腹部损伤评定为重伤二级。

据安某某称,其妻和某某已长达11年未归家,且对身患残疾的大女儿未尽到照顾责任的情况下准备与其妻办理离婚。然而,就在双方协商离婚事宜时该男子安某某持刀捅伤妻子。12月10日,记者从回民区人民法院了解到,安某某因涉嫌故意伤害获刑4年6个月。

据回民区人民法院法官介绍,今年2月2日10时许,被告人安某某与妻子和某某在回民区政务服务大厅三楼离婚室协商离婚事宜时,情绪失控,持刀捅伤了和某某的右侧腹部,和某某被救护车紧急送往医院救治脱险。此后,经呼和浩特

人安某某故意伤害他人身体,致人重伤,其行为严重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三十四条之规定,已构成故意伤害罪。据此,法院依法判处安某某有期徒刑4年6个月。此外,在案件审理期间,被害人和某某还依法提起了刑事附带民事诉讼。法院在充分听取双方意见、审查相关证据的基础上,依法作出判决,要求被告人安某某赔偿附带民事诉讼原告人和某某医疗费、误工费等各项费用共计人民币144144.48元。

法官呼吁:在面对家庭矛盾时,保持冷静与理性,通过合法途径解决问题,共同维护社会和谐与稳定。

涉案金额达127万余元

托克托县侦破一起非法经营烟草案

即立案侦查。办案民警先后多次前往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前旗、包头市土默特右旗、乌兰察布市集宁区等地开展侦查。经过长达半年的摸排走访,成功掌握了以杨某为首的非法生产、加工、销售烟草专卖品的犯罪团伙相关信息,并暗中走访了8个涉嫌生产、制作、销售烟草制品的犯罪窝点。

今年6月27日,托克托县公安局抽调精干警力成立专案组,联合呼和浩特市烟草专卖局专卖稽查支

队及托克托县烟草专卖局,开展集中收网行动,一举破获了这起非法生产经营烟草专卖品案件。嫌疑人到案后,民警又循线追踪,查明杨某从河北省高某处购进烟丝,从山东省李某处购进卷烟纸的事实。随后,专案组分别前往河北省保定市、山东省武城县两地将犯罪嫌疑人高某、李某抓获。

目前,6名涉案犯罪嫌疑人均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已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

政法 暖新闻

警民携手救助两只野生动物



本报讯(记者 安娜 通讯员 贾德京)入冬以来,随着气温的降低和自然环境的变化,野生动物的生存面临着诸多挑战。连日来,回民区警民携手救助了两只野生动物。

“警察同志,我在回民区扎达盖公园发现了一只大鸟,可能是受伤了。”12月5日,回民区公安分局环食药侦大队接到了热心群众的求助电话。民警赶到现场看到这只大鸟身上没有明显伤痕,但站立不稳疑似爪部受伤。民警立即将大鸟送往大青山野生动物园野生动物救护中心。经工作人员辨认,这只大鸟是国家“三有”保护野生动物——苍鹭。

12月7日,回民区公安分局环食药侦大队接到群众报警,称在回民区牛街某小区内发现一只狐狸。环食药侦大队民警联合环河街派出所民警赶到现场后,这只狐狸正躲在居民楼道内,民警们最终在居民的帮助下成功将其抓捕进笼。经现场初步检查辨认,这是一只国家二级保护动物赤狐,该狐狸全身无外伤,但是身体较为虚弱,民警将这只狐狸移交大青山野生动物园野生动物救护中心进一步喂养照看。

本报讯(记者 安娜 通讯员 王鑫 王雄飞)12月10日,记者从呼和浩特市公安局了解到,托克托县公安局辗转多地,侦破一起非法生产、加工、销售烟草专卖品案件,捣毁生产窝点1个、仓储窝点7处,现场查获烟丝27.6吨,涉案金额达127万余元。

2023年12月7日,托克托县公安局接到呼和浩特市烟草专卖局稽查支队移交的线索,称在托克托县某店铺内有人非法销售烟丝、烟叶等烟草专卖品,托克托县公安局立